

云上原乡：用文字打捞消逝的体温与心跳

——庞惊涛散文集《云上》阅读手记

□ 章 夫

案头摊开的《云上》，封皮是一片流动的云，浅灰的云絮里浮着几缕暖金，像极了记忆中故乡秋日的晨雾，沾着露水的草叶香，混着灶膛里飘出的柴火气。这是我与作家庞惊涛相识三十年来，第一次如此专注地走进他的文字世界。从拿到书的那一刻始，我几乎没有停留，便一口气读完了书中的每一个篇什。他以近二十万字的厚重与深情，将我们共同的原乡拆解、重组，再以更细腻的方式归还给所有的漂泊者。

故园，被文字复活的精神原乡

《云上》的四个章节，分别是“云起：故园旧事”、“云驻：人间烟火”、“云飞：山河辽阔”和“云归：浮生杂忆”。它们以“云”为线索，串起生命的四季。但最让我心潮难平的，还是“云起：故园旧事”。庞惊涛在后记里写：“之所以津津于将故园旧事写下来，是因为这样的故园已经所剩无几了。”这句话像一根细针，轻轻挑开了记忆的茧房——我们都曾在城市化浪潮中看着老屋倒塌、田埂变公路、晒谷场改造成停车场，那些刻在骨血里的乡土符号，正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消逝。

庞惊涛的故园，是具体的、可触摸的。作为同乡，我惊觉他写的竟是我梦中的故乡。他的文字像一台时光放映机，将这些碎片重新剪辑成连续的影像。他说：“少年时的浮光掠影，青年时的似是而非，抵向中年的慧悟和老年的契阔。”这不是简单的年龄叠加，而是一个人用半生阅历反刍童年，终于读懂那些“当时只道是寻常”。

更珍贵的是，庞惊涛没有将故园写成封闭的“桃花源”。他笔下的乡村有温暖也有趣味，有诗意也有贫困。这些真实的褶皱，让故园不再是文人笔下被美化的符号，而是一个有血有肉、会痛会笑的生命体。

亲情，在裂缝里生长出永恒

如果说“云起”是对故园的深情回望，那么“云归”里的亲情篇章，则是庞惊涛对生命源头的深情叩问。这部分由六篇散文组成，从“实习父亲”到“我和父亲的战争”，从“亲邻与清邻”到“山上的母亲”，构成了一幅立体的亲情图谱。最让我震撼的不是技巧，而是字里行间奔涌的真诚——这种真诚不是刻意的煽情，而是将伤口扒开给人看，将柔软捧出来与人分享。

“作为父亲”一篇，他用十个关键词串起与女儿的共同成长：“我很幸福”“我很骄傲”“我很辛酸”“我很惭愧”“我很纠结”“我很糊涂”“我很无奈”“我很混账”“我很绝望”“我很坚定”。十个词所透露的，没有美化父亲的权威，而是坦承自己的失败与坚定。这种自我解剖的勇气，让“父亲”这个角色从父权神坛走下，成为一个会犯错、会成长的普通人。

“我和父亲的战争”则以一只温水瓶为线索，展开两代人的和解之路。庞惊涛写父

亲总爱用“我吃过的盐比你吃过的米多”说教，自己则用“你根本不懂我们这代人”反击。一些细节像一把钝刀，割开血缘的硬壳，露出底下柔软的爱。他在文末写道：“所谓战争，都是相互的误解导致。”这种不刻意圆满的结局，反而更接近真实的人生。

最让我感慨的，是“亲邻与清邻”和“山上的母亲”两篇。前者写母亲的“亲邻”执念：她从老家带了十斤生态蔬菜到成都，挨家挨户敲门分享，却只换来礼貌的“谢谢”；她不明白为什么老家的“端碗送菜”在城市成了“打扰”，更不解为什么曾经半夜敲门家门借盐的邻里，如今连对门姓什么都不知道。庞惊涛没有评判对错，而是冷静剖析：“乡村的亲邻关系，本质是农耕文明下‘互助共生’的生存策略；城市的清邻关系，则是现代社会‘尊重边界’的文明产物。”这种将生活现象上升至文化层面的思考，让散文有了论文的厚重质地。

“山上的母亲”是写表哥寻找姑姑的故事。庞惊涛将镜头对准的，是两个再普通不过的生命：一个是患阿尔兹海默症的老人，一个是母亲走失后焦头烂额的儿子。这近乎小说的白描笔法，让亲情的呈现再一次有了穿透血缘的重量。

最让我震撼的是文字的克制。庞惊涛没写自己与姑姑的童年往事，他只是冷静地铺陈场景，那些看似琐碎的碎片拼起来，分明是一个关于“遗忘与寻找”的普世寓言——天下有多少母亲正在老去？又有多少子女，在“子欲养而亲尚在”的缝隙里，与时间拔河？读《山上的母亲》一文中锡瑞的故事时，我们每个人都会看见自己的影子：我们都曾在“忙”与“悔”的漩涡里打转，直到某一天惊觉，母亲的记忆正在变成散落的星子，而我们连收拾的动作都太迟慢了。

作者的高明正在于此。他用“小说化”的笔法剥离了血缘的标签，却让亲情的共鸣更加强烈。当我们不再纠结“这是谁的母亲”“那是谁的儿子”，便会看见所有被时光追赶的老人与子女——他们的故事，原是同一片天空下的“云”。

哲思，在烟火里提炼生命的洞见

《云上》最难得的，是它不止于个人抒情，更暗含对时代变迁的敏锐观察。庞惊涛写故园，写亲情，最终都指向一个更宏大的命题：当传统与现代碰撞，我们该如何安放自己的精神原乡？

可以说，自古以来，写亲情，写父母的文字可谓车载斗量，能够留下来的精品却凤毛麟角，这样的“问题作文”很难出彩，但却往往能够引起人们的共鸣，因为我们情感深处的共识是一样的。庞惊涛也知道，“亲情是个大命题的写作，也是有难度的写作”，但对于每一个写作者而言，却是怎么也无法绕过的命题。

之所以能够一口气读完庞惊涛这些共情的文字，不仅仅是因为他驾驭文字的能力，更在于他是一个情感丰富的人，善于观

察，善于从生活的细节入笔，不断升华，从而输出不一般的文字，这样的文字有力量，有温度。

“亲邻与清邻”一篇堪称典范。母亲带着老家的“亲邻”热情闯入城市，却发现这种“打破人际边界的伪亲热”，与城市“有边界的清邻”格格不入。庞惊涛没有简单肯定或否定任何一种关系，而是揭示背后的文化逻辑：乡村的“亲”是熟人社会的生存需要，是“远亲不如近邻”的互助传统；城市的“清”则是陌生人社会的文明成果，是“尊重隐私”的现代契约。他在文中写道：“我们抱怨‘人情淡薄’时，或许该学会在两种‘邻’里寻找平衡——既保留老家的热乎，也尊重城市的边界。”这种辩证思考，让文字跳出了个人情绪的小圈子，具备了公共讨论的价值。

这种哲思贯穿全书，随处可见。最妙的是“云飞：山河辽阔”里的一段文字。他如是写到：“时代一直在变，唯人性从来不变。人性是什么？喜欢即人性。公众的审美和鉴赏能力，在推着非遗往时代的深处走。”

匠心，文字与装帧的双重修行

作为写作者兼“做书人”，庞惊涛对细节的讲究令人动容。他送书时“得意”地说：“书签是从封面云纹裁下的，你可以随手夹在书中任何一页。”这只薄如蝉翼的云签，恰是全书的隐喻——云可舒展成万里长空，亦可凝结成掌心书签，正如文字既要承载厚重的记忆，亦需轻盈可触的温度。

这种匠心渗透在文字的每一个褶皱里。他的叙事节奏张弛有度：写故园时慢得像老茶，字句间浸着时光的醇香；写亲情时快得像骤雨，情感在细节里奔涌；写哲思时静得像深潭，思考在平静中沉淀。

更难得的是，他对“书感”的追求。从开本的选择到段落的间距，从字体的大小到插画的位置，都经过反复推敲。他说：“好的散文集，要让读者拿在手里就想读，翻到哪页都能停。”这种对阅读体验的尊重，本质上是对读者的敬畏。

合卷《云上》，窗外的云正缓缓流动。忽然懂得庞惊涛为何以“云”命名——云是漂泊的，却始终记得落向大地的方向；人是远行的，最珍贵的始终是出发时的原点。这不是一本简单的怀旧之书，而是一次对生命源头的打捞，对精神原乡的确认。

在今天这个加速遗忘的时代，庞惊涛用文字为我们保存了一份温暖的档案：老屋的檩条、母亲的亲邻、父亲的温水瓶、女儿的成长、表弟与母亲刻骨铭心的爱……这些看似琐碎的细节，恰恰是抵抗遗忘的武器。当我们翻开《云上》，触摸到的不仅是庞惊涛的个人记忆，更是一个时代的集体乡愁；收获的不仅是文字的感动，更是重新审视生活的勇气。

或许这就是好散文的力量：它让我们在他人的故事里看见自己，在消逝的时光里找回温度，在漂泊的灵魂里锚定归程。庞惊涛的《云上》，正是这样一本值得反复咀嚼、用心珍藏的书——它不仅写在纸上，刻在云上，更写在每一个读者的心上。

从逆势生长到野蛮生长

——读雷鑫诗集《水生植物》

□ 马道子

5月下旬的一个下午，去成都参加会议途中，2002年出生的雷鑫高兴地告诉我，他的第一部诗集《水生植物》刚刚出版发行了。该部诗集由《诗刊》副主编霍俊明题写书名，鲁迅文学奖得主沈苇、荣荣、雷平阳、海南联袂推荐，诗人舒洁、吴薇、蓝紫作序。我看见了一个诗歌新星正在从巴渠大地走出来。

雷鑫将近年发表的240首诗歌集于此册，其中有百分之八十的诗作是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的，这之中不乏国刊、名刊，让人欣慰！我花了两天时间，读完了他的全部作品，对于雷鑫的诗歌有了四个欣喜地发现。

一是苦难的经历，让雷鑫的诗歌超越了同龄人的文笔、思想。《讲述我的故事》，写出了年少生命中的感悟，也懂得了人生的加减法。文字近乎直白，却留有诗意的想象空间：“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 / 在后山相遇”。他不少的句子是深沉和沉重的，在《我的名字》他写道：“我将这一页撕下，揉成一股风都吹不进的纸团”，可在最后面突然反转了：“此刻，我的身体轻盈”。重与轻的巨大反差，从雷鑫的笔底流泻，如此感悟十分难得。这就是诗，让你不得不记住。在《山上的山》他说：“他咬开洋槐树的皮，好像这样 / 脊骨就可以更坚硬一点 / 夜风呼呼地响，从山下看上去 / 山上还有一座山。”一首诗便站起来了，这就是发现。说到发现，他写了更多的凡人小事。就这些日常的人、或物或事，“让他一次次获得 / 有记忆的生命”。文章不喜平，诗歌更是讲究“出新”，他在《一个我与另一个我》写道：我只关心是谁在昨天的早晨 / 给一块石头取了一个好听的名字”。由此看出雷鑫异于常人的洞察力，即不同寻常的思维、思想。

二是生活的印记，让雷鑫的诗歌像“大雨洗过的词语”。雷鑫幼时性格内向，加之身体较差，曾休学，他将一本《新华字典》熟记，为日后的写作储备了语汇。为了减轻家庭的负担，他在中学读书期间写了一些文章发表，争取微薄的稿费来补贴求学之需。而多变的生活像洪水一次次袭击他，他挺住了：记忆不可靠 / ——我大概明白，是以前的声音 / 掩盖了我现在的语言。他发声的方式独特，“我把三千个词语 / 都有大雨洗过一遍——我征服沉默 / 一块石头掉进一块石头，只需要盖住眼睛”。如此张力、凝练的文字，我看到了雷鑫在默默流泪，他的心理沉重。《总有一个词语》反映了他的生存状态，“在每个夜晚 / 讲述他的故事，月薪三千，热爱生活。——这样的生存方式，时间久了，便成了生活”。他的《这个夜晚》：我在窗里 / 看见月亮和我。他即使孤独，还是《寻找地下热烈的火焰》，发现生活中的“紫云谷是有生命力的 / 对她的修辞是多余的语法”。用直露的笔法写诗是危险的，像刀尖上跳舞，像高空踩钢丝，稍有不慎就是败笔。他保持了写作的清醒，用“八千条句子 / 以不同于汉语的形式 / 展开了内心有关 / 热忱的对话”，在隐忍中透露坚韧，让文字透出光芒、锋利，因为他“把悲伤丢进了大海里”。

三是未知的谜底，使雷鑫的诗歌“在场”从“撤退”。“春天快来了，海风在告诉我 / 从此要学会大人的样子”。青年诗人雷鑫向我们讲《春天的真相》，就是在讲

他生活的真相。他在生活中奋争，承担家庭的重任：做一个顶梁柱！尽管他说《我的心脏是平原》，“没有一个春天值得我挽留 / -----再后来，远方走到我背后 / 给我狠狠一记耳光”。不堪言述的过往，没有磨掉他的赤子情怀，他在弥漫晚响的青春征程之中，“热爱光亮的萤火虫”，用“一只耳朵到另一只耳朵的距离，听到心跳”。“我明白，这个时候 / 只需要一个呼吸 / 我就能得到明晚的星星”（《只需要一个呼吸》），来完成《我的此生》。他每天《种太阳》，“站在天山脚下 / 看到太阳 / 拥抱着第二个太阳”，也就《种上欢乐》。你听，他呼喊起来了：“嗨！一抬头，我们的快乐 / 就抵达了美丽的星球”。多彩的世界，多彩的生活，卑微的地处的他从没撤退，挺起脊梁走向不可预计的未来。

四是逆势生长，让雷鑫的诗歌尖锐、质感、向上。他说：“如果故事，如果还存在爱情 / 抒情可以在此消解。”他从逆势中突围，他的诗歌也因此逆势生长，在《水生植物》中写到：“它们宁愿为亲密而死去 / 也不肯妥协。”像呐喊，掷地有声，有爆破的冲击力。《有关母亲》的回忆是痛苦，是无赖，但他毅然“退出前年冬天的相册 / 退出与母亲跟我的唯一联系”。《想起父亲》时，“给我除草的父亲安静地躺着 / 他身下贫瘠的土地长满杂草”。与父母阴阳两隔，他却没有沉沦悲痛之中，而是《说出爱的是生活》，让“一块木头 / 打破沉默流动起来”。他说《不会有一个女孩》从盐粒的另一面 / 告知瓷器 / 奋不顾身是一种美好”。忧伤、敏感的雷鑫在生活里、诗歌中一直挑战自我，在矛盾中解决难题，这些句子或许是他孤寂的呢喃、倾述，打通了他向阳而生的通途。诗集的第四辑，他为亲人们写了不少的诗歌，读来仿佛呈现的是日常，句子也普通，然而催人泪下，让人能咀嚼、记住！这便是诗歌的魅力所在，他抓住了人性的本真、诗性的柔美，跟大家同频共振。

纵观全集，可以看出他的语言掌控能力颇具功底，值得我们去探讨。但同时，也存在其生活历练不足，句子的重复，陌生化欠缺等问题。我希望他以此集为新的起点，像水生植物那样野蛮生长，思路更加开阔，视野更加辽阔，从阅读中充实自我，写出属于自己的、辨识度高的诗歌来，在诗歌创作中闯出一条独特的路。

相信年轻得让人羡慕的雷鑫，一定未来可期。我借用他集子最后一首《往后所有春天的样子》来作为文章的结尾：

他给我种子
在心里点上火炬
找回家失去的幸运
从此，骨头生长得更像骨头

时代镜像下的矿工叙事

——读萧习华中篇小说《安得广厦》

□ 张洪林

在《阳光》杂志2025年第6期头条亮相的中篇小说《安得广厦》，是煤矿作家萧习华的又一部力作。萧习华有着四十余年的煤炭系统工作经历和创作实践，丰富的煤矿生活成为他创作的不竭源泉。小说以省南地区嵩山集团的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为主线，真实反映了矿工群体的生活与情感，也生动展现了国企在灾难面前的担当，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与现实意义。

《安得广厦》以地震灾后重建为背景，生动展现了矿区住房危机与安置矛盾，为当前老旧小区改造和灾害应急管理提供了极具价值的“矿企样本”。小说中，矿区老房子结构脆弱，在地震中不堪一击。猴山片区因地震山体抖松，出现几寸宽的浅表裂缝，若遇大雨随时有坍塌危险。而D

级危房的处理更是难题，大量职工面临无房可住的困境。在安置方面，帐篷撤离遭遇阻力，部分老人坚决抵制，反映出群众对旧居的眷恋和对新环境的不适应。过渡房建设虽解决了部分职工的居住问题，但也面临着场地有限、物资短缺等困难。

同时，小说对比了矿区与地方住房的差异。地方的新房子“西装革履”“涂脂抹粉”，而矿区的老房子则像“补疤漏风的工装”“皱纹纵横历经沧桑的老脸”，形象地展现了两者的差距。这些情节映射出当前老旧小区改造中面临的结构安全、居民安置的问题，以及灾害应急管理中如何平衡群众需求与实际困难。《安得广厦》为解决这些社会问题提供了有益的思考和借鉴。

《安得广厦》中嵩山集团与政府的“重

建责任之争”，深刻反映了国企社会责任的边界与担当。耿炜反对企业单独承担灾后重建责任，精准分析局势，认为嵩山集团承担重建任务会面临巨大资金压力。最终，集团配合地方政府搞好灾后重建，这一过程表露出国企在履行社会责任与自身发展之间找到了平衡，也体现出耿炜的责任担当意识。

萧习华秉持“写经历过的事”的创作理念，以心灵体察生活。小说中对石运来干打垒房的居住细节描写，如“进门就是个厨房间，留出过道，进去是个大间，用衣柜隔断，里边作卧室，外边兼作客厅，这些干打垒房是不带卫生间的”，让读者真切感受到矿区老房子的生活状况。“自建房住户动员”情节也源于作者的亲身经历，体现了现实中群众工作的复杂性。这种“以生命体验书写时代”的创作路径，让文本超

越了小说虚构，成为一部镌刻着矿工生存印记的“地下编年史”。

小说中副总经理耿炜的人物设定，与萧习华的个人经历有着紧密的对应关系。耿炜负责灾后重建，致力于解决职工住房问题，而萧习华在退休前也在负责这方面的工作。《安得广厦》反映了三线时期老牌国企的矿区住房问题，为三线人的奉献与荣光找到物质载体。

最动人的是那些充满仪式感的细节：封顶仪式上的鞭炮与泪水、退休工人合唱的《咱们工人有力量》、移栽到新家的老树……这些意象如同暗夜中的矿灯，照亮了物质困境中的精神高地。当文学性与时代性在“安得广厦”的终极命题中达成和解，这部作品便超越了行业小说的范畴，成为一曲献给所有为理想居所奋斗者的精神赞歌。作家“用情怀带动笔尖”，通过

老房子承载的亲情乡愁、树移新家的人树共情等情感线索，让读者与矿工群体产生共鸣，从生存需求层面深入到情感共鸣层面，使小说具有了更高的艺术价值。

从小巷深处的陋室到城市上空的广厦，萧习华的创作始终在现实与理想之间寻找平衡点。这部以煤矿为舞台、以安居为主题的小说，既是对一个特殊群体生存状态的深情凝视，也是对新时代社会治理命题的尝试应答。文字间流淌的不仅是矿工的居住变迁史，更是一个时代关于“住有所居”的集体梦想。《安得广厦》是一部既能触摸到现实温度，又能听见历史回响的作品。